

## 郭象 莊子序 真偽問題續探

姜龍翔\*

(收稿日期: 99年6月3日; 接受刊登日期: 99年10月25日)

### 提 要

三十三卷本之郭象《莊子注》，在其卷首冠有一篇序文，此篇序文長期被視為郭象之作，但現代有部分學者如王利器、王曉毅等人提出異議，認為郭象並非此篇〈莊子序〉之作者，其所持理由分別由《宋會要輯稿》所載北宋初年對此序真偽存廢的一段爭論記錄，並從序文與注文思想要點上的不同論證其說，但這些說法尚無法取得學術界的普遍認同。而此文則在其基礎上，藉由比較〈莊子序〉最後一段文字與《世說新語》注引戴逵《竹林七賢論》評向秀之語之間的異同，論證今本〈莊子序〉乃脫胎於戴逵之文字，從而得出〈莊子序〉當為東晉晚期之後的作品，並非郭象所作之結論。

**關鍵詞：**郭象、戴逵、向秀、莊子序、竹林七賢論

---

\* 現為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候選人，並為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文學系兼任講師。

## 一、前 言

今本《莊子》篇章之訂定乃由西晉郭象（約 265- 約 311）所刪編而成，而全書前存有一篇共三百九十九字之序文，題為河南郭象子玄撰，全文為：

夫莊子者，可謂知本矣，故未始藏其狂言，言雖無會而獨應者也。夫應而非會，則雖當無用；言非物事，則雖高不行；與夫寂然不動，不得已而後起者，固有間矣，斯可謂知無心者也。夫心無為，則隨感而應，應隨其時，言唯謹爾。故與化為體，流萬代而冥物，豈曾設對獨邁，而游談乎方外哉！此其所以不經而為百家之冠也。然莊生雖未體之，言則至矣。通天地之統，序萬物之性，達死生之變，而明內聖外王之道，上知造物無物，下知有物之自造也。其言宏綽，其旨玄妙。至至之道，融微旨雅；泰然遺放，放而不教。故曰不知義之所適，猖狂妄行而蹈其大方；含哺而熙乎澹泊，鼓腹而游乎混芒。至仁極乎無親，孝慈終於兼忘，禮樂復乎己能，忠信發乎天光。用其光則其朴自成，是以神器獨化于玄冥之境而源流深長也。故其長波之所蕩，高風之所扇，暢乎物宜，適乎民願。弘其鄙，解其懸，灑落之功未加，而矜夸所以散。故觀其書，超然自以為己當，經崑崙、涉太虛，而游惚恍之庭矣。雖復貪婪之人，進躁之士，暫而攬其餘芳，味其溢流，彷彿其音影，猶足曠然有忘形自得之懷，況探其遠情而玩永年者乎！遂綿邈清遐，去離塵埃而返冥極者也。<sup>1</sup>

<sup>1</sup> [晉]郭象注，[清]郭慶藩編：《莊子集釋》（臺北：萬卷樓圖書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頁1。

這篇序文作為郭象《莊子注》學術思想提綱挈領的重要入門文字，自北宋刊刻之後，多為學術界所認同，並無太大爭議。然而 1978 年王利器發表〈郭象莊子序的真偽問題〉<sup>2</sup>一文，根據《宋會要輯稿》之記載，認定北宋在刊刻《莊子注》時曾對〈莊子序〉的真偽問題產生過質疑，因而認定今本〈莊子序〉非郭象之文。王利器發表此說之後，隔年，余敦康亦發表〈關於莊子郭象序的真偽問題〉<sup>3</sup>論文，反駁王利器的論點，他認為《宋會要輯稿》所載乃孤證，且未顯示出足夠證據斷定〈莊子序〉非郭象所作，並就序文之思想內容、文章風格、名詞術語等「內證」，論述〈莊子序〉與《莊子注》乃出自同一作者之手。自王氏、余氏二人發表對此問題的看法之後，因無確切證據再提出，此爭議沈寂將近二十多年，直到王曉毅再度發表〈從郭象莊子注看莊子序的真偽問題〉<sup>4</sup>，從《莊子注》與〈莊子序〉思想距離的差異著手探討，認定〈莊子序〉非郭象所作，於是近幾年，學術界又提出數篇論文，分別站在贊成及反對的立場，各述己見。然而重點依舊不出兩種方式，一是再度增強《宋會要輯稿》史料證據的可信度，一是繼續就〈莊子序〉與《莊子注》思想要點上的不同發揮，但始終無法獲得一致結論。贊成〈莊子序〉為郭象所作者，堅持序文與注文之間並無差異；而反對者卻屢屢指出序文某學術用語、某思想特點與注文並不相合，雙方互不承認對方觀點，幾乎變成《莊子》所說「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的爭論困境。有鑑於此，新證據的提出將成為解決爭議最重要的根據，這也是辨偽工作所須要的突破點，是故本文對〈莊子序〉作者的判定，除回顧目前學術界對此問

<sup>2</sup> 王利器：〈郭象莊子序的真偽問題〉，《哲學研究》1978 年第 9 期。此文另收錄於王利器：《曉傳書齋集》（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1998 年），頁 386-394。

<sup>3</sup> 余敦康：〈關於莊子郭象序的真偽問題——與王利器先生商榷〉，《哲學研究》1979 年第 1 期。此文另收錄於余敦康：《魏晉玄學史》（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 年），頁 415-421。

<sup>4</sup> 王曉毅：〈從郭象莊子注看莊子序的真偽問題〉，《文史》2000 年第 4 輯。此文另收錄於王曉毅：《郭象評傳》（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6 年），頁 149-160。

題的相關看法，以明此議題之源流變化外，最重要的論點在於提出今本〈莊子序〉最後一段文字可能是參考並改造自東晉戴逵（326-396）所著之《竹林七賢論》。《竹林七賢論》雖已亡佚，但在散見可信的記載中，仍可輯得吉光片羽的珍貴佚文，劉孝標（462-521）注《世說新語》便引有一段《竹林七賢論》評論向秀（約 223-約 275）的文字，然而這段文字與今本〈莊子序〉最後一段內容，無論是在語脈及意義上均有極大的類同，其中所牽涉到的問題對於〈莊子序〉是否為郭象所作有重要判定作用，期望透過這一可靠的證據，對此學術公案再作有力的補證。

## 二、問題的爭議

關於〈莊子序〉著作權的爭議，王利器首先根據《宋會要輯稿·崇儒四·勸書》其中一篇發生於北宋真宗景德二年二月（1005）之記載作出論斷，其內容云：

國子監直講孫奭言：「諸子之書，《老》、《莊》稱首，其道清虛以自守，卑弱以自持，逍遙無為，養生濟物，皆聖人南面之術也。故先儒論撰，以次諸經。唐陸德明撰《經典釋文》三十卷，內《老子釋文》一卷、《莊子釋文》三卷。今諸經及《老子釋文》共廿七卷，並已雕，即頒行，唯闕《莊子釋文》三卷，欲望雕印，冀備一家之學。又《莊子》注本，前後甚多，率皆一曲之才，妄竄奇說，唯郭象所注，特會莊生之旨，亦請依《道德經》例，差官校定雕印。」詔可。仍命奭與龍圖閣待制杜鎬等同校定刻板。鎬等以〈莊子序〉非郭象之文，因冊去之。真宗當出序文謂宰臣曰：「觀其文理可尚，但傳寫訛舛耳。」乃命翰林學士李宗諤、楊億、龍圖閣直學士陳彭年等，別加讎校，冠于篇首。<sup>5</sup>

<sup>5</sup> [清]徐松輯：《宋會要輯稿》（臺北：新文豐出版股份有限公司，1976年影印北

據《宋會要輯稿》所敘，《莊子》於北宋刊刻之初，杜鎬（938-1013）等人曾認為〈莊子序〉非郭象所作，因奏請刪除之，但最後在宋真宗（968-1022）授意下，仍決定將此篇序文冠於郭象《莊子注》書首。對於《宋會要輯稿》的記載，余敦康認為僅屬孤證，不足為憑。<sup>6</sup>不過，黃聖平則指出同樣的記載也出現於南宋程俱（1078-1144）所撰之《麟臺故事》、江少虞《宋朝事實類苑》以及王應麟（1223-1296）《玉海》等書，<sup>7</sup>可見其事信乎有徵。而藉由《麟臺故事·修纂》的記載內容更可明白此事件之本末，其云：

大中祥符元年六月，崇文院檢討杜鎬等校定《南華真經》摹刻版本畢，賜輔臣人各一本。……二年二月，諸王府侍講兼國子監直講孫奭言：「《莊子》注本，前後甚多，唯郭象所注，特會莊生之旨，請依《道德經》例，差閣館眾官校定，與陸德明撰《莊子釋文》三卷雕印。」詔奭與龍圖閣待制杜鎬等同校定。……至大中祥符四年，又命李宗諤、楊億、陳彭年等雘校〈莊子序〉，摹印而行之。蓋先是崇文院校《莊子》本，以其序非郭象之文去之。

---

平圖書館景印本），卷 1742，頁 3 上-3 下。

<sup>6</sup> 余敦康云：「從這條記載來看，當時在杜鎬和宋真宗之間曾經有過一場關於《莊子》郭象序的真偽問題的爭論，杜鎬斷定為偽作，但是文獻上沒有記載他懷疑的根據。宋真宗斷定為真作，舉了一條理由：『觀其文理可尚。』結果宋真宗的意見占了上風。這條記載說明郭象序在宋時曾受到杜鎬等人的懷疑，但是懷疑的根據不明。我們不能拿杜鎬等人的根據不明的懷疑作依據，來斷定郭象序是偽作。」見余敦康：《魏晉玄學史》，頁 415。

<sup>7</sup> 見黃聖平：〈所謂莊子郭象序作者辨正〉「史料的剖析」一節，《中國哲學史》2003 年第 2 期，頁 106-108。但李耀南則指出這些史料其來源皆不出《日曆》、《國史》、《實錄》等，並云：「《麟臺故事》等三書所錄刪〈序〉一事與《宋會要》的材料出處大體上有同源關係，皆是輾轉相引，只是編寫時文字有所改動。既是來源相同，很難說《麟臺故事》等書的記載對於《宋會要》是一種佐證。」見李耀南：〈難莊子序非郭象所作說—兼與王曉毅與黃聖平二位先生商兌〉，《中國哲學史》2005 年第 2 期，頁 68。

至是，上謂其文理可尚，故有是命。<sup>8</sup>

結合《宋會要輯稿》及《麟臺故事》所載〈莊子序〉刪存之經過來看，當初在杜鎬等人的力主下，無序之《莊子》注本曾流傳三年，之後才由宋真宗下令重新校刊，冠於書首。但從刪序到恢復，君臣之間所持的理由及其過程已難探知，僅見宋真宗是以〈莊子序〉「文理可尚」作為恢復的理由，其詳細之前因後果則因史料之缺乏而難窺其實。

儘管文獻記載不夠詳細，仍有學者企圖繼續從這些史料中尋出可靠跡證，如黃聖平認為：「孫、杜二人所校訂並刪序之《莊子》在社會上流行了三年，但並未有人提出異議，說明社會是認同二人刪棄〈莊子序〉之行爲與理由的。」<sup>9</sup>這樣的結論過於草率，且犯了邏輯推論上的錯誤，若三年內未見有提出對刪序的批評，便是社會普遍認同杜鎬等人的刪序意見，然則恢復〈莊子序〉之後亦未見有人再提出反對意見，甚至孫奭（962-1033）、杜鎬等人也未再置喙，那麼不就表示眾人也接受郭象為〈莊子序〉作者的決定？而李耀南另又提出孫奭、杜鎬等人否定郭象作序蓋屬妄疑，並提出近人雖普遍以宋刊本為善本，但其中亦存有不少問題，況且宋人疑經改經之風盛行，不無妄疑之可能，故而斷定孫奭、杜鎬之刪序乃為妄刪。<sup>10</sup>這樣的結論亦過於粗率，他人之妄疑不表示孫、杜兩人一定也妄疑，而且宋人之疑經如歐陽修（1007-1072）之疑《繫辭》，蘇軾（1037-1101）、蘇轍（1039-1112）之毀《周禮》、朱熹（1130-1200）之疑《尚書》，黜《詩序》，在今人看來，均為眼光獨到的正確之疑，那麼又憑什麼說孫、杜二人即是妄疑。且在宋初這一波校書中，孫奭、

<sup>8</sup> [宋]程俱：《麟臺故事》，收錄於王雲五主編《四庫全書珍本別輯》（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5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文淵閣本影印），卷2，頁4上-4下。

<sup>9</sup> 黃聖平：〈所謂莊子郭象序作者辨正〉，頁108。

<sup>10</sup> 李耀南云：「在這種每多妄疑意改之風熾盛的背景裡，杜、孫等人『以〈莊子序〉非郭象之文』，只能視為毫無根據妄疑妄刪。」見李耀南：〈難莊子序非郭象所作說——兼與王曉毅與黃聖平二位先生商兌〉，頁71。

杜鎬兩人乃為主持大臣，角色極為重要，兩人皆為當代著名大儒，當不致有妄疑的可能出現。再者，《宋會要輯稿》等相關記載均以杜鎬等人是直接「以其非郭象之文」，而非「疑其非郭象之文」，言下之意，杜鎬等人並非只是存疑而已，似乎握有相當證據。至於宋真宗再度恢復序文，主要理由是「文理可尚」，可見他亦不是站在學術考據的立場上思考這個問題，而是注重於教化作用，方勇即推斷宋初刊刻《莊子》是為作為國子監學生的教材，其云：

《道藏》陳景元《南華真經餘事雜錄》卷上〈覽過南華真經名氏〉列有「景德四年國子監本」。褚伯秀《南華真經義海纂微》卷首〈陳碧虛（景元）解義卷末載覽過莊子注〉作「景德三年國子監刊行本」。景德為真宗年號，說明真宗即位後第七個年頭國子監曾刊印過《莊子》。宋代以國子監總轄國子、太學、四門等學，可見其所刊刻的《莊子》，當是用來作為教材的。<sup>11</sup>

就教育的立場來看，若此序內容有裨教化，則存之何妨，此應即宋真宗之心態。而李宗諤（964-1012）等人乃銜命讎校〈莊子序〉文字，並非受命考察作者問題，更可見宋真宗所關注者並不在於此篇序文的真偽。至於李宗諤等人因接受皇命將之冠於篇首，亦無法由此顯示他們的立場為何。反而可以看出，作為非官方正式認定的子部之書，學術界所投以的關注是不甚多的，也因此未再見到杜鎬等人繼續對此問題提出任何質疑，一切都是在皇帝的授意下進行。

因此，透過對《宋會要輯稿》這段史料的分析，吾人只可以說，在北宋真宗年間，對於〈莊子序〉之真偽存廢確曾發生過爭論，並成為一問題意識，但理由已無法得知，後人難以透過這段記載得出任何確定結

---

<sup>11</sup> 方勇：《莊子學史》（北京：人民出版社，2008年），冊2，頁6。

論。不過，後人未再討論不代表便無任何問題，可能是由於證據的缺乏，或習焉不察，故而並未再就此一問題深入分析。然而僅憑此段史料便推論〈莊子序〉非郭象所作，證據力道實嫌不夠充足，王利器自己也明白這點，於是又發表〈再論莊子郭象序的真偽問題—兼答余敦康先生商榷〉<sup>12</sup>一文，除針對余敦康之商榷提出回覆外，並補充了一條證據，他說：

至於說「那篇三百九十九字的序文，不出自郭象之手」，這在當時的確是推斷，但現在終於找到真憑實據了，有材料證明這篇序文的作者是王雱。這應該感謝版本、考據名家何焯。何焯字義門，他在康熙五十七年（1798）給他的二弟煌的家書中寫道：「又有江陰夏姓人，在廟市上用五錢銀買了宋版《莊子》一部，乃項子京舊藏；前日送來看，卻將郭象序改作王雱。」<sup>13</sup>

據何焯（1661-1722）所記，宋版《莊子》有刻序文之作者為王雱者，何焯當時推斷王雱乃王安石（1021-1086）之子王雱（1044-1076），可能是書賈為謀利而假托，並未意識到這可能牽涉〈莊子序〉作者真偽問題。而王利器則根據《莊子》刊刻時，王雱尚未出世，書賈自不可能假托其名，故認為此王雱當乃陳隋年間之王滂，從而將〈莊子序〉著作權判予王滂。

王利器所提出的證據再次證明〈莊子序〉是否為郭象作確實存有疑問，偽作的產生原因通常是為假托於知名學者，藉以謀取利潤，因此書賈當不致於削刻郭象之名而冠以一沒沒無聞之士。反而可能是王雱本為作者，但由於名氣較小，故書賈傳抄刻印之時漸隱沒其名姓，最後則逕

<sup>12</sup> 王利器：〈再論莊子郭象序真偽問題—兼答余敦康先生商榷〉，《曉傳書齋集》，頁395-402。

<sup>13</sup> 同前註，頁398。



以郭象冠之。因此，王利器的懷疑並非無的放矢，這也顯示除杜鎬對此質疑外，坊間亦流傳有刊名為另一作者的〈莊子序〉。但無論是《宋會要輯稿》或何焯家書所載，這些證據終究只是傳聞之說，並無具體證據，尚不能足以起到一針見血的破壞作用，以服學術界悠悠之口。故而接續對此問題討論的學者，只得另闢途徑，從序文與注文在思想要點上之不同作出比較分析。

史料記載不足，根本無法還原當時對郭象〈莊子序〉的著作權爭論過程，於是接續討論此問題的學者，只能捨棄文獻學的途徑，就序文及注文在思想及用語上所表現出之差異分析，而較可注意者為余敦康對王利器的反駁以及由王曉毅的論斷所引起的爭議。

余敦康首先批評王利器第一篇論文僅依《宋會要輯稿》為憑，證據力不足，他並歸納〈莊子序〉主旨有三層意涵，且這三層意旨皆與郭象的主張相同，其云：「總起來說，《莊子注》和〈莊子序〉是一個整體，其中找不出任何矛盾抵牾的地方。如果肯定《莊子注》是郭象的作品，〈莊子序〉就一定出自同一作者之手。」<sup>14</sup>余敦康自認〈莊子序〉與《莊子注》兩者之思想內容並無衝突，互為整體。但這樣的論斷並未消除爭議，馮友蘭（1895-1990）即指出今本〈莊子序〉乃《莊子》之序，而非《莊子注》之序，其云：

郭象的〈莊子序〉就是莊子序，是為《莊子》這部書作的序。它不是《莊子注》序，不是郭象為他自己所作的《莊子注》那部書所作的序。所以在序中他只講莊子的哲學體系、歷史地位和作用，並且簡明扼要地論述了莊子的要點，並不講他自己作《莊子注》的意圖和經過。<sup>15</sup>

<sup>14</sup> 余敦康：《魏晉玄學史》，頁 420。

<sup>15</sup> 馮友蘭：《中國哲學史新編》（臺北：藍燈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1 年），冊 4，頁 196。

馮友蘭的觀點其實是默認此序思想與郭象注文相關性不大，與余敦康意見相左。韓國良則總結序文和注文的主旨，認為其中的差異在於「〈莊子序〉強調的是『內聖外王』也即為『王』的資格問題，而《莊子注》則強調的是萬物的性分問題。」<sup>16</sup>韓國良認為由於序文與注文主體精神並不一致，因此作者並非同一人。對於同一篇序文之主旨，余敦康、馮友蘭及韓國良的結論卻不相同，顯示出他們都是以自己所認定的想法作為判別標準，無論就那一個角度而論，恐怕都無法使反對者信服。也可以說，序文由於文字上的簡略，想要概括數十萬字的注文思想，是很難無遺漏之處的；且郭象《莊子注》亦非簡單概念之作，而是展現出相當龐大的一個學術體系，其中有郭象自己的見解，也有莊子的思想，甚至還牽涉到向秀，而序文意旨更是介於其間，互有異同，因此，很難指出兩者之間有明確的差異性或共通處。

避開籠統的主旨確認，王曉毅檢閱〈莊子序〉與《莊子注》之間學術用語，提出五點不同之處，作為反映兩者在理念思想上的差異。<sup>17</sup>但這些術語所代表的差異性亦非全被學界接受，如王曉毅認為郭象不可能有「內聖外王」的概念，其云：「在郭象《莊子注》的哲學術語中，絕無可能出現『內聖』這個概念，因為在他筆下的『聖』只能是聖人治國的外跡。」<sup>18</sup>他認為郭象的用語只可以是「內神外聖」，而不可能是「內聖外王」。但「內聖外王」是《莊子·天下篇》所明確提出的範疇，而郭象作為對《莊子》的注解者，採用這個命題作為理論範疇是合理的，況且即使用語相同，其內涵也未必相同，韓國良即云：「『聖』是外跡，

---

<sup>16</sup> 韓國良：〈也談莊子序的真偽問題——兼論郭象獨化論在當時缺乏回應的原因〉，《咸陽師範學院學報》第22卷第3期（2007年6月），頁62。

<sup>17</sup> 參看王曉毅：《郭象評傳》，頁153-159。這五點學術用語分別為「內聖外王」、「源遠流長」、「經崑崙，涉太虛，而遊惚恍之庭」、「探其遠情而玩永年者乎」、「遂綿邈清遐，去離塵埃而返冥極者也」。

<sup>18</sup> 同前註，頁153。

但『聖』前加一個『內』字，意思就發生了變化，就不再指外跡。」<sup>19</sup>李耀南更進一步批評說：

郭《注》仍在闡明一種「內聖外王之道」。王文之所以認為郭象只可能有「內神外聖」的說法，主要是基於「聖言其外，神言其內」一語，實際上，這只不過是從內外兩方面彰顯聖人之實。「神者，不測之號；聖者，顯跡之名。」「神」狀聖人之聖性體道冥物，隨感而應，妙應無方，難以跡測，「聖」言聖人任物自為而外顯的事功名跡。郭象解《莊》明言「不可以一途詰」，王文確有以「一途詰」郭《注》的傾向。倘就思想實質而言，「神言其內」即指「內聖」的方面，「聖言其外」即指「外王」的方面。退一步論，即如王文所言郭象只當有「內神外聖」之說，但「內神外聖」仍不離「內聖外王」的範圍。<sup>20</sup>

單是對一「內聖外王」範疇之意涵便人各一詞，無法取得相同定義，也顯示王曉毅的論證存在部分問題。不過本文並無意繼續著力於這些學術術語的論斷，只想指出，學術用語的解讀並非如此絕對，不同的詮釋者很難得到一致的答案。從詮釋學的觀點來看，〈莊子序〉及《莊子注》之文本在其產生之後即形成自己的生命，而後人的詮釋則是文本與讀者再度重新交會之下所產生的新意義，不同讀者對文本詮釋會形成不同的理解，因此也造成詮釋上的爭論，除非差異非常明顯，否則從思想意旨或用語意涵來討論，很難順利解決爭議。實則〈莊子序〉作者的爭議問題是屬於辨偽學的領域，因此仍必須回歸於此一領域著手，方有可能解決問題，於此則可借用馮友蘭的一段話作為註腳，馮氏云：

<sup>19</sup> 韓國良：〈也談莊子序的真偽問題——兼論郭象獨化論在當時缺乏回應的原因〉，頁 60。

<sup>20</sup> 李耀南：〈難莊子序非郭象所作說——兼與王曉毅和黃聖平二位先生商兌〉，頁 74。

這篇〈莊子序〉究竟是不是郭象作的，在學術界中成了一個辯論的問題。辯論的雙方都有似乎是對方所不能駁倒的證據，相持不下。如果沒有新發現的資料，這個辯論似乎要成為懸案了。<sup>21</sup>

正反兩方各持己見，莫衷一是，勢必得有更可靠的證據出現才能解決爭議。而所謂「新發現的資料」，馮友蘭大概是寄望於出土文物的佐證。但與其期待於不可知的未來，倒不如在舊資料中得出新線索，朱子〈答袁幾仲〉書曾便云：

生於今世而讀古人之書，所以能別其真偽者，一則以其義理之所當否而知之，二則以其左驗之異同而質之，未有舍此兩塗，而能直以臆度懸斷之者也。<sup>22</sup>

對於〈莊子序〉之辨偽，今人已於義理之法論辨詳密，但缺乏有可作為佐驗之證據，故仍無法獲得一致結論，而可供佐證查驗之資料即為本文所欲提出舊資料中的新證據。

### 三、新證的提出

自北宋杜鎬提出〈莊子序〉非郭象所作後，直到近世，才由王利器繼續這項質疑。然而一千年前的宋朝已沒有結論，今人若再提不出新的論證，徒然只以宋真宗君臣的校勘事件作為根據，是不可能突破這千年懸案的。然學術界目前所能從事的工作亦僅能針對〈莊子序〉及《莊子注》的思想要點進行比對，提出所謂內證的不同，但由於〈莊子序〉所

<sup>21</sup> 馮友蘭：《中國哲學史新編》，冊4，頁198。

<sup>22</sup> 〔宋〕朱熹，陳俊民校訂：《朱子文集》（臺北：德富文教基金會，民國89年），卷38，頁1544。

闡述的思想體系介於莊子與郭象之間，故僅從某些詞語或文句判斷其思想內涵，很難得出確切結論。無論從哪個角度分析，都無法獲得令人滿意的說法，故所謂內證也未必可靠。因此，必須利用考據學的方法，根據文章內容上的因襲關係，推論〈莊子序〉的創作時代。而在殘存的資料中很幸運發現一條與〈莊子序〉有相當淵源的言論可為論證。

《世說新語·文學第四》云：「向秀於舊注外為解義，妙析奇致，大暢玄風。」劉孝標在注解此段文字時，引用東晉戴逵《竹林七賢論》的評語作為說明，其文意與〈莊子序〉最後一段內容相當雷同。以下試再將兩文引出以作為比較，《竹林七賢論》云：

秀為此義，讀之者無不超然，若已出塵埃而窺絕冥，始了視聽之表，有神德玄哲，能遺天下，外萬物。雖復使動競之人顧觀所徇，皆悵然自有振拔之情矣。<sup>23</sup>

〈莊子序〉最後一段內容則為：

故觀其書，超然自以為已當，經崑崙、涉太虛，而游惚恍之庭矣。雖復貪婪之人，進躁之士，暫而攬其餘芳，味其溢流，彷彿其音影，猶足曠然有忘形自得之懷，況探其遠情而玩永年者乎！遂綿邈清遐，去離塵埃而返冥極者也。<sup>24</sup>

這兩段文字乍看之下僅有部分語句存在結構上的相似，但若從文意上來分析，兩文大意卻幾乎一樣。開篇敘述皆由觀書入手，並言觀書者可以獲致超然心境，有遺離天下的超脫之感。接著，兩文均在文意上作出轉

<sup>23</sup> [南朝宋]劉義慶撰，徐震瑒校箋：《世說新語校箋》（北京：中華書局，2001年），頁111。

<sup>24</sup> [晉]郭象注，[清]郭慶藩編：《莊子集釋》，頁1。

折，提出即使是心性較為低淺的世俗之人，亦能夠在瀏覽之後，產生忘形自得之感。如此看來，這兩段文字確有相當大的相似度。

然而，問題在於，這僅是學術上的巧合，還是存在抄襲改造的可能？若是後者，又是戴逵簡括今本〈莊子序〉？還是〈莊子序〉據戴逵所論演申而成？首先，若戴逵此段文字批評的對象為向秀，那麼他的敘述應該有兩種可能的來源，一是據己意鋪敘而成，一則是化用向秀之文字作為評論。而在東晉之時，向、郭兩注皆在，由於戴逵的評論對象是向秀，若〈莊子序〉確為郭象所作，則戴逵當不至於引用郭象的文字來批評向秀。因此，在預設〈莊子序〉早於戴逵的假定之下，〈莊子序〉的作者只可歸屬於向秀而非郭象，然而在比照兩段文字的異同之後，恐也無法得出這樣的結論。〈莊子序〉與《竹林七賢論》兩段文字除語句有些許變化之外，主旨近乎相同，且〈莊子序〉的文字較《竹林七賢論》所評字數多，其論述範圍及意義亦廣於《竹林七賢論》，是故我們可以合理懷疑，〈莊子序〉最後一段文字當是本於《竹林七賢論》而來。亦即就時代而言，《竹林七賢論》當先於〈莊子序〉出現，如此則向秀為作者的可能性亦不存在。那麼，以下試將兩文作仔細比對，以明其淵源先後關係。

### (一)語脈內容之比較

1. 《竹林七賢論》云：「秀為此義，讀之者無不超然。」〈莊子序〉云：「故觀其書，超然自以為已當。」

這兩句意涵相同，均由觀書寫起，以超然作結。戴逵認為凡讀向秀《莊子注》之人，無有不能達致超然心態者；而〈莊子序〉亦云觀《莊子》書者，皆能體會到超然之意。兩文比較之下，〈莊子序〉改「讀之」為「觀其書」，改「無不超然」為「超然以為已當」，評論對象雖然有

別，文意卻幾乎相同，僅是語句的小變化，顯示兩句當有淵源關係。

2. 《竹林七賢論》云：「若已出塵埃而窺絕冥，始了視聽之表。」〈莊子序〉云：「遂綿邈清遐，去離塵埃而返冥極者也。」

兩文寫法有同有異，相同處如「若已出塵埃而窺絕冥」與「去離塵埃而返冥極」，幾乎是完全相同的語脈，差別則在於「窺絕冥」與「返冥極」。絕冥、冥極之稱均出現於郭象注文中，〈逍遙遊〉注文中郭象稱堯「嘗遊心於絕冥之境。」<sup>25</sup>〈養生主〉注則解釋冥極為「任其至分而無毫銖之加。」<sup>26</sup>絕冥、冥極其實正同於玄冥，在郭象哲學體系中皆指一種順應自性，達致物我相合的精神境界，其所代表的意義是自我對自性的掌握，故兩者的內涵是相同的。然而，戴逵用絕冥，其語乃出於《莊子》第一章〈逍遙遊〉之注文中，〈莊子序〉所用的冥極則出於第三章〈養生主〉，而玄冥之出現則已到第六章〈大宗師〉之注文。從順序上推測，似顯示〈莊子序〉在模倣《竹林七賢論》時是企圖改用其他語句，故依序逐章搜尋相同意涵之用語，因而改絕冥為冥極。至於窺和返只是用字的改變，其內容實為相同，都可以算是一種工夫的進程。

另外，戴逵評向秀云「始了視聽之表」，而〈莊子序〉則變為「綿邈清遐」，這又表示什麼意涵？首先，郭象〈齊物論〉注有云：「故聖人付當於塵埃之外而玄合乎視聽之表。」此與戴逵評向秀之語幾乎相同，由此亦可推論郭象此注當是承襲自向秀。東晉時，向注與郭注兩本皆在，故戴逵應是參照向注之後再直接引用並變化以作為對向秀的評論。然而〈莊子序〉保留「出塵埃返冥極」之意，卻改造「始了視聽之表」為「綿邈清遐」。再者，今本郭象注文中並無「綿邈清遐」之連用，而是分別見於不同處，如〈大宗師〉注云：「綿邈深遠，莫見其門。」<sup>27</sup>

<sup>25</sup> 同前註，卷1上，頁39。

<sup>26</sup> 同前註，卷2上，頁128。

<sup>27</sup> 同前註，卷3上，頁262。

〈讓王〉注則云：「夫志尚清遐，高風邈世。」<sup>28</sup>遐即遠意，《爾雅·釋詁上》云：「遐，遠也。」因此，〈莊子序〉作者可能是參考這兩句注文之後，又統合出新詞「綿邈清遐」，以有別於始了視聽之表，並調換次序。如此則與注文不同，但也顯示出刻意改造的痕跡。

3. 《竹林七賢論》云：「有神德玄哲，能遺天下，外萬物。」〈莊子序〉云：「經崑崙、涉太虛，而游惚恍之庭矣。」

這兩段文字似乎差異頗大，但實際上仍有結構上的類同。戴逵所云遺天下而外萬物者，乃心境上的超越，亦即神德玄哲的表現，而郭象〈逍遙遊〉注有云：「天下雖宗堯，而堯未嘗有天下也，故窅然喪之，而嘗遊心於絕冥之境也。」<sup>29</sup>此注的重點在說明堯因其心常遊於絕冥之境，故不將天下視為己有。對照戴逵的評論，「遺天下，外萬物」即「未嘗有天下」的心境寫照，再配合前句「若已出塵埃而窺絕冥」來看，此即堯「常遊心於絕冥」之意。可以看出，戴逵此語亦是參考注文意涵而發揮：「未嘗有天下」變為「遺天下，外萬物」，「遊心於絕冥之境」則變為「窺絕冥」，故而亦可推論，郭象此注源自向秀注文，因此戴逵乃據之以評向秀。然而〈莊子序〉卻將之坐實為一段類似遠遊的旅程，必須要經過崑崙山、穿涉太虛，最後才能到達惚恍之境，如此一來，更與郭象的一貫主張有所砥觸，〈天地篇〉云「黃帝遊乎赤水之北，登乎崑崙之丘而南望，還歸，遺其玄珠。」郭象注云：「此寄明得真之所由。」<sup>30</sup>〈德充符〉云「聖人有所遊」郭象注云：「遊於自得之場。」<sup>31</sup>可見在《莊子》文本中的遠遊歷程，郭象均以寄言的方式處理，而非真有其事。又如〈知北遊〉云：「外不觀乎宇宙，內不知乎太初，是以不過乎崑崙，不遊乎太虛。」郭象注云：「若夫焚落天地，遊虛涉遠，以入乎冥冥者，

28 同前註，卷9下，頁1078。

29 同前註，卷1上，頁39。

30 同前註，卷5上，頁455。

31 同前註，卷2下，頁241。



不應而已矣。」<sup>32</sup>郭象甚至強調若企圖遊虛涉遠以求超越，是無法成功的，此即對經崑崙、涉太虛的批判，又怎麼可能在總結之序中引用如此反悖己說之文，可見〈莊子序〉是在參照戴逵所論之後，試圖改換語句形容，但並未切實掌握郭象寄言托意的概念，故而留此破綻。

4. 《竹林七賢論》云：「雖復使動競之人顧觀所徇，皆悵然自有振拔之情矣。」〈莊子序〉云：「雖復貪婪之人，進躁之士，暫而攬其餘芳，味其溢流，彷彿其音影，猶足曠然有忘形自得之懷，況探其遠情而玩永年者乎！」

這兩處文字相比之下更可顯出改造痕跡。《竹林七賢論》認為動競之人在閱讀向秀之義後皆能有振拔之情，其重點在於動競之人心境上的暫時超越。而〈莊子序〉則在此意上更擴充其用語及意涵，首先將「動競之人」改為「貪婪之人、進躁之士」，而「顧觀所徇」則擴充為「暫而攬其餘芳，味其溢流，彷彿其音影」，並把「悵然自有振拔之情」改變為「曠然有忘形自得之懷」。可以看出，〈莊子序〉對戴逵評論的處理方式主要是在襲取其文意基礎上再進而擴充改變其用語，如此則形成語句雖有差異，但內容指涉卻近乎相同的改造痕跡。尤其〈莊子序〉改「自有振拔之情」為「忘形自得之懷」後，又多增一句「況探其遠情而玩永年者乎」。何謂「玩永年者」？王曉毅認為乃指從事延年益壽活動的人，<sup>33</sup>李耀南則認為永年與暫相對，是指長期研習《莊子》的人，不當作益生解。<sup>34</sup>李耀南的解釋較符合文章上下之語意，當為確解。故〈莊子序〉的意思是認為貪婪進躁之人雖可暫時忘形自得，但仍不如長期鑽研而探其遠情之人，其中存在著層次上的比較及差別。《竹林七賢論》在此僅云動競之人顧觀所徇，則能有振拔之情，然而這只是一種暫時的感受，並不是指動競之人當下便能由此解脫。因此，《竹林七賢論》所

<sup>32</sup> 同前註，卷7下，頁831。

<sup>33</sup> 王曉毅：《郭象評傳》，頁158。

<sup>34</sup> 李耀南：〈難莊子序非郭象所作說——兼與王曉毅和黃聖平二位先生商兌〉，頁76。

表現出的哲理意境是只有動競之人可以悵然振拔的單層意涵，而〈莊子序〉則再多加入長期研讀《莊子》之層次者，以與貪婪、進躁之人的暫時忘懷作比較，因此「探其遠情而玩永年者乎」確實可能是〈莊子序〉作者在參考戴逵評語後，不滿意於僅有動競之人的暫時超越，於是又增加長期研讀者的層次，以擴充《莊子》一書對各層次之人的影響力。關於此點，郭象《莊子注》亦可提供思考方向，〈德充符〉注云：「夫忘形者，非忘也，不忘形而忘德者，乃誠忘也。」<sup>35</sup>〈莊子序〉改「悵然自有振拔之情」為「曠然有忘形自得之懷」，不過忘形並非最高層次之人，最高級者乃忘德之人，於是〈莊子序〉在不改變戴逵之語意上再翻進一層，突出了兩種層次之人的比較，但這已非戴逵原本的意思，可見〈莊子序〉的化用原則是採用語句上有所本，並於文意上再加廣的作法。

經由上述比較，發現〈莊子序〉最後一段文字與戴逵對向秀的評論在多處語句上除具有相同形式結構，內容亦多為平行關係。而〈莊子序〉對於部分語句及意義更加強其論述意涵，並改造擴充，故而句型雖然有所不同，在細節命意上實際並無太大差異。而我們也發現《竹林七賢論》對向秀的評語，其中許多語句是直接引用向秀注文來評說，這些注文亦可見於郭象《莊子注》中。但〈莊子序〉既襲用其大意，卻又企圖修改某些語句，因此，吾人可以推論〈莊子序〉末段文字是在《竹林七賢論》的基礎上再變化而來。〈莊子序〉的許多用語意圖改變戴逵之評語以避免被看出改造之痕跡，是故直到今日，未曾有人意識到這兩段文字之間具有強烈的關連。

## (二) 結構次序的比較

〈莊子序〉和戴逵所論在結構編排次序上唯一的差別處是〈莊子序〉將《竹林七賢論》位於句中的「若已出塵埃而窺絕冥」安排到最後作結，

<sup>35</sup> [晉] 郭象注，[清] 郭慶藩編：《莊子集釋》，卷 2 下，頁 240-241。

但如此一來，反而影響到〈莊子序〉表達的效果，造成語意不連貫的銜接問題。《竹林七賢論》所欲表達的中心意義為詠讚讀向秀《注》所能產生的超然情懷，其章法順序可分割為兩部分：

1. 秀為此義，讀之者（事件）——無不超然（結果）——若已出塵埃而窺絕冥，始了視聽之表，有神德玄哲，能遺天下，外萬物（對結果的描述）
2. 雖復使動競之人（轉折）——顧觀所徇（行爲）——皆悵然自有振拔之情（結果）

第一部分由事件到結果，再到對結果的描述，文意層層遞進，至第二部分則提出動競之人的層次，頗有作為轉折的用意，意欲顯示向秀《注》即使對於層次較低之人亦有提昇作用。而〈莊子序〉將「去離塵埃而返冥極」移至句尾，則會產生語意不順暢的現象，茲再論〈莊子序〉的文意順序：

1. 觀其書（事件）——超然自以為己當（結果）——經崑崙、太虛，而游惚恍之庭矣（對結果的描述）
2. 雖復貪婪之人、進躁之士（轉折）——暫而攬其餘芳，味其溢流，彷彿其音影（行爲）——猶足曠然有忘形自得之懷（結果）——況探遠情而玩永年者乎！遂綿邈清遐，去離塵埃而返冥極者也（補充）

兩相比較之後，《竹林七賢論》與〈莊子序〉的文意順序是幾乎相同的，都是先敘述觀書之後能得超然之意，又以凡俗進躁之人亦能感受此意作為轉筆，而差別則在於〈莊子序〉多了最後三句「況探其遠情而玩永年者乎！遂綿邈清遐，去離塵埃而返冥極者也。」〈莊子序〉雖突出比較貪婪進躁之人與探遠情玩永年者的心境高低，而整句的主語仍是在貪婪進躁之人，然最後突然轉變語氣云「遂綿邈清遐，去離塵埃而返冥極者也。」這裡必須注意「遂」字詞性的意涵，遂乃時間副詞，有兩種

意思，一者相當於「是」、「就」，《集韻·至韻》：云「遂，因也。」<sup>36</sup>以「遂」作為連結的前後兩個分句具有時間上遞進的關係，如《左傳·僖公四年》云：「春，齊侯以諸侯之師侵蔡，蔡潰，遂伐楚。」<sup>37</sup>遂伐楚正因為蔡潰。一者則相當於「竟然」、「終於」，楊樹達《詞詮》云：「遂，副詞，終竟也。」<sup>38</sup>如《顏氏家訓·慕賢》云：「此人後生無比，遂不為世所稱，亦是奇事。」<sup>39</sup>然而無論是何種意思，用於此處均相當突兀。〈莊子序〉特別指出玩永年者高於貪婪、進躁之士，則能夠「遂綿邈清遐」者當即指「探其遠情而玩永年者」，如此語意變為「雖然貪進之人，暫讀《莊子》可有忘形自得之意，更何況是探遠情玩永年者乎！於是（竟）能夠綿邈清遐，去離塵埃而返冥極者也。」但玩永年者卻又是作為與貪婪進躁之人相比較而出現的，並不是前一組句子的主語，如此一來「遂綿邈清遐」所描述的主語必須落在貪婪進躁暫時攬書而觀者，但暫時觀書只能忘形自得，又豈能遽然昇華至綿邈清遐，返歸冥極耶？因此，〈莊子序〉應是刻意調動其順序，卻反而造成語意表達出現不連貫的破綻而不自知。

經由上述分析，無論從語句的運用，到順序的變換，均顯示出〈莊子序〉倣自《竹林七賢論》的可能。戴逵約生於咸和元年（326），卒於太元二十一年（396），乃東晉末年人。他精於繪畫、雕塑，兼通佛玄理論，曾著有《竹林七賢論》，生動刻畫七賢的生活型態。此書雖佚，但《世說新語》及《藝文類聚》等書仍輾轉傳抄，故其可信度無庸置疑，流傳亦屬廣泛。而劉孝標乃南朝時梁人，引用此書作為注釋之補充，亦

<sup>36</sup> [宋]丁度：《集韻》（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年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頁14下。

<sup>37</sup>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正義：《春秋左氏傳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民國62年影印阮元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卷13，頁10下。

<sup>38</sup> 楊樹達：《詞詮》（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年），頁301。

<sup>39</sup> [北齊]顏之推著，王利器撰：《顏氏家訓集解》，增補本（北京：中華書局，2002年），卷2，頁133。

可見《竹林七賢論》當是東晉後人作為理解西晉玄學的重要參考之一。《新唐書》及《舊唐書》均著錄有該書，則《竹林七賢論》至遲在北宋初才亡佚。如此來看，北宋初年的杜鎬等人，確實有可能看過此書內容，是否亦因其文字上的雷同，進而斷〈莊子序〉非郭象所作，則不無可能。而戴逵的評論對象是向秀，從前面的分析中亦可看出，戴逵對向秀的部分評論亦有可能是本於向秀自己的注文而來，雖然向秀與郭象注文有牽扯不清的關係，但戴逵應該不至於拿郭象所寫的序文內容來批評向秀。再從這兩段文字的性質來看，戴逵之評語意義顯明，文句通順，並無義理上的問題，而〈莊子序〉最後一段文字則存在有許多疑惑，如王曉毅所提出的五項論證，其中有三項便集中在這一部分文字，除「去離塵埃而返冥極者也」一句外，「經崑崙，涉太虛，而遊惚恍之庭」、「探其遠情而玩永年者乎」及「遂綿邈清遐」等句均為《竹林七賢論》所無，而為〈莊子序〉所新增者，由此亦可推斷，此段文字用於闡述郭象學說義理確實存在瑕疵，而這種瑕疵的產生便在於刻意參考改造《竹林七賢論》而來。因此，〈莊子序〉最後一段文字的形成極有可能本於《竹林七賢論》。

#### 四、 莊子序 創作意圖推論

對於〈莊子序〉雖只發現最後一段文字乃本於《竹林七賢論》而來，但此段文字共計八十六字，幾佔全篇三百九十九字之四分之一，比例不可謂不大。而這四分之一的文字既本於《竹林七賢論》，更加證明〈莊子序〉的作者不應是西晉時的郭象，至少要在東晉中晚期《竹林七賢論》寫成之後才有可能出現。那麼這篇〈莊子序〉的作者究竟是誰？作序目的何在？針對此一問題，吾人必須先就郭象的真正序文討論。

日本高山寺藏有一《莊子》古鈔本，在〈天下〉篇末附有一段文字：

夫學者尚以成性易知為德，不以能政異端為貴也。然莊子閎才命世，誠多英文偉詞，正言若反。故一曲之士，不能暢其弘旨，而妄竄奇說。若〈闕亦〉、〈意脩〉之首，〈尾言〉、〈遊易〉、〈子胥〉之篇，凡諸巧雜，若此之類十分有三。或牽之令近，或迂之令誕，或似《山海經》，或似《夢書》，或出《淮南》，或辯形名，而參之高韻，龍蛇並御，且辭氣鄙背，竟無深澳，而徒難知，以因後蒙，令沈滯失乎流，豈所求莊子之意哉？故皆略而不存。今唯哉取其長，達致全乎大體者，為卅三篇者。太史公曰：莊子者，名周，守蒙縣人也。曾為漆園史，與魏惠、齊王、楚威王同時者也。<sup>40</sup>

王利器認為這段文字即為郭象《莊子注》的真正序文，更以之斷定今本之序非郭象所作。然余敦康、涂又光及李耀南等人則否定此段文字可以證明〈莊子序〉非郭象作的可能，如涂又光云：

現行各本序文都只此三段，總覺得話還未說完，日本高山寺古鈔本最後還有 202 字，為現行各本所無，抄在〈天下〉篇後面，像是郭象撰的後序，其實我看就是郭象〈莊子序〉的第四段，有此第四段，此序就很圓滿了。<sup>41</sup>

照這樣的說法來看，彷彿中日兩方早有協議，前段序文留於中國，而後段序文則傳予日本，歷史雖有許多偶然性，但這樣的推論很難令人信服，又余敦康云：

<sup>40</sup> 引自劉叔雅：《莊子補正》（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75年），卷10下，頁24下-25上。又此文訛舛頗多，劉氏注文引有日本武內義雄及狩野直喜之校定文字，可參酌。

<sup>41</sup> 涂又光：《楚國哲學史》（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1995年），頁350。

從性質上比較，今本序文談的是郭象的「注莊大旨」，是真正的序文，而這段二百二字的文章則是書末附言，至多只能算作後序，不能以之代替今本序文。<sup>42</sup>

余氏認為今本〈莊子序〉乃郭象注的前序，而古鈔本之序文應為書末之跋。跋文產生的年代主要在魏晉以後，但序跋同時存在於書之前後是否已流行於西晉，還值得探討。<sup>43</sup>另外楊立華則認為古鈔本之序文可作為第一段，其後再接續今本〈莊子序〉文字，其云：

如果我們將此篇文字置于通行本〈莊子序〉之首，將其與通行本〈莊子序〉合為一篇，那麼「太史公曰」這段文字非但毫不突兀，而反會是序文中的應有之義了。在序文中簡單介紹作者的生平，是古書序文的常見體例。比如，成玄英的《南華真經疏序》即是如此。<sup>44</sup>

<sup>42</sup> 余敦康：《魏晉玄學史》，頁 421。

<sup>43</sup> 李耀南云：「據阮元《春秋左傳注疏校勘記序》後附『引據各本目錄』，其中《唐石經春秋三十卷》『首載杜氏序』，末載『後序（即杜氏後序一筆者）』，這便是校注經典而有前後兩序的力證。杜預《春秋左氏傳集解》成書於太康元年（280 年）以後，郭象注莊約在太熙（290 年）以後，即如王先生所言，本段文字確為郭《注》之後〈序〉，其與卷首之序並不扞格，既然杜預有兩序在前，郭象注莊有前後兩序如何不可。」見李耀南：〈難莊子序非郭象所作說—兼與王曉毅和黃聖平二位先生商兌〉，頁 71。李氏以杜預已有前後兩序為例，論證郭象亦可能存有兩序，然孔穎達疏杜預〈春秋序〉云：「南人多云：此本《釋例》序，後人移之於此，且有題目〈春秋釋例序〉，置之《釋例》之端。今所不用，晉太尉劉寔與杜同時人也，宋太學博士賀道養去杜亦近，俱為此序作注，題並不言《釋例》序，明非《釋例》序也。又晉宋古本，序在《集解》之端，徐邈以晉世言五經音訓為此序作音，且此序稱分年相附，隨而解之，名曰《經傳集解》，是言為《集解》作序也。」（見〔晉〕杜預注，〔唐〕孔穎達正義：《春秋左氏傳注疏》，卷 1，頁 1 上。）孔穎達於此處詳論〈春秋序〉乃《集解》之序，而非《釋例》之序，卻無一言語及所謂「後序」，然則「後序」是否即為杜預所作，亦有商議空間。

<sup>44</sup> 楊立華：《郭象〈莊子注〉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0 年），頁 42。

然而〈古鈔本〉文字與通行本序文就文氣而言實有差異，況且魏晉六朝時期的跋文創作內容與古鈔本所錄之性質非常相近，如葛洪〈西京雜記跋〉其內容主要亦在介紹作品編錄的情況，故將古鈔本序文視為書末跋文頗為合理，但今本〈莊子序〉與當時跋文性質不類，貿然將兩者合一並不妥當。

古鈔本序文內容雖稍嫌零散，不具學術綱領性質，但學者普遍認同出自郭象手筆，原因在於陸德明（約 550-約 630）《經典釋文·敘錄》亦曾引用相同文字：

郭子玄云：一曲之才，妄竄奇說，若〈闕奕〉、〈意脩〉之首，  
〈危言〉、〈游鳧〉、〈子胥〉之篇，凡諸巧雜，十分有三。<sup>45</sup>

《經典釋文》所引與古鈔本所載郭象序文相合，證明此乃郭象手筆。且觀陸德明〈敘錄〉全文，共可分為兩部分，前半部敘述莊周身世，似乃據古鈔本末段引申發揮而成；而後半部則直接、間接引用郭象文字以敘明重編《莊子》成為今本三十三篇之理由，與古鈔本所引述之內容重點相同，因此，陸德明〈敘錄〉幾乎是依據古鈔本序文內容鋪演而成，則此篇當為郭象之作無疑。然而古鈔本所錄內容文字鬆散，甚至有未完成之嫌，而今本〈莊子序〉則文字華美，義理流暢，作為概括性總論實是適合不過。但經由前面討論，既已論證今本〈莊子序〉乃東晉之後的作品，則現存唯一可作為郭象序文的作品便是這篇古鈔本所附錄之文。至於為何這篇真正的序文寫得稍嫌草率，原因可能在於郭象最後成書時的處境。我們都知道，郭象各篇注文均有大量文字，但唯獨在最後〈讓王〉、〈盜跖〉、〈說劍〉、〈漁父〉等篇僅有少量注文，表示郭象在最後成

<sup>45</sup> [唐]陸德明：《經典釋文》（揚州：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1993年影印《通志堂經解》本），冊16，頁321。



書之際，蓋已無太多心力投注其間，這與他後來晚年境遇飛黃騰達的轉變可能有關。因此，在最後倉促成書的情況之下，僅寫出一篇零散文字作為書末之跋，這也是相當合理的。

不過，我們若注意到古鈔本最後總結於引用司馬遷文字介紹莊子的生平大略，便陡然作結，在文意上確實有未完之憾，這也是為什麼余敦康等人否定此篇為序文的原因。嚴格來說，作為總結一書主旨之序文，其文字必須精鍊，意旨亦須掌握住全書精華，但古鈔本所引之序文，實不足以表現出這種價值，相較於郭象《莊子注》的豐富，這確實是虎頭蛇尾，美中不足之處。這樣的結束，很可能會引起精於莊學的學者感到不滿，試看今本〈莊子序〉一開頭即直接引「夫莊子者」為破題，這與成玄英《疏》之序文開篇亦作「夫莊子者」<sup>46</sup>相同，觀古鈔本序文最後只引司馬遷介紹莊子生平便突然作結，兩文這樣的開篇似有呼應之意。照這樣推論，楊立華的說法其實可以幫助吾人思考，古鈔本的序文可置於今本〈莊子序〉之前。但是我們已得出今本〈莊子序〉非郭象作之結論，則至此更可假設，今本〈莊子序〉蓋因古鈔本之跋文未盡理想而補作。古鈔本只論述編錄情形，未及分析歸納全書意旨，〈莊子序〉作者可能有感於郭象跋文之未盡完善，於是接續古鈔本最後結於莊子處，而直接以「夫莊子者」作為開頭，再寫出這篇具哲學意義之序文，其用意蓋欲豐瞻此篇跋文成為一篇具有學術價值的整體文章。而據何焯所記，在宋初之時，坊間仍有刻為別名之序文作者，亦可顯示〈莊子序〉作者並非有意作偽，因此，杜鎬等人是直接以其非郭象之文刪去，並無論證之說。也由於序文作者並非郭象，故序文內容才會與郭象《莊子注》產生如此多令人質疑之處。那麼這篇序文的真正作者究竟是誰？由於證據的缺乏，實也無法得出確切答案，然而基於陸德明所載者仍非今本序文，則大致可以推定在隋唐之際，今本序文尚未流行，其完成年代亦不

<sup>46</sup> [晉]郭象注，[清]郭慶藩編：《莊子集釋》，頁1。

可能太早，王利器雖據何焯所記，將著作權判予陳隋年間之王滂，但純為推測之詞，並無任何實證。要之，只能確認此序當非郭象所作。

## 五、結 語

今本〈莊子序〉之所以混雜為郭象之名，大概是由於書賈在刻印書籍時假托而致，這個問題在宋初曾有爭執，雖不了了之，所留下的證據卻也提供線索，但直到近代才有學者繼續著手分析，然而所採取的方法大致上由兩方面著手，一是探討加強史料的真實性，一是分析序文與注文的差異性，這兩種結論仍無法獲得普遍的認同。而本文則就劉孝標注《世說新語》時所引用一段戴逵《竹林七賢論》評論向秀之文字，探討這段文字與今本〈莊子序〉最後一段文字上的相關性，從而得出下列兩點結論：

第一、今本〈莊子序〉最後一段文字與《竹林七賢論》評論向秀的文字兩者無論是就語脈結構及主旨意涵均有極大的相似性，而其原因當為今本〈莊子序〉作者化用《竹林七賢論》文字而成。今本〈莊子序〉由於套用《竹林七賢論》文字並試圖改變用語，從而形成許多在語意上的矛盾之處，也顯示今本〈莊子序〉的著作年代當晚於東晉。

第二、陸德明《經典釋文》載有郭象序文，此序文並見於日本高山寺古鈔本之中，則此序當為郭象作品。然而學界仍有認為兩序乃《莊子注》前後序或本為整體的關係，本文既否定今本〈莊子序〉為郭象所作的可能，那麼郭象真正序文便為日本所藏之序。鑑於今本序文與古鈔本序文在結構上似有相承關係，於是本文提出今本〈莊子序〉創作之因乃由於古鈔本序文文字鬆散，並且未能概括郭象學術思想之主旨，故而接續古鈔本序文而作，其意蓋欲完備此篇序文。但作者並非刻意偽作，其姓名之所以變為郭象，乃後人在刻印書籍上所發生的錯誤。

藉由本文所提出〈莊子序〉將近四分之一文字參考變化自戴逵《竹林七賢論》的推論，再結合王利器及王曉毅等人之論點，既有史料上記載的證明，亦有思想用語上的突兀，對於〈莊子序〉的真偽爭議當有更充分證據顯示今本〈莊子序〉並非郭象所作。

## 徵引文獻

### (一)古籍：

-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正義：《春秋左氏傳注疏》，《十三經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73。
- 〔晉〕郭象注，〔清〕郭慶藩編：《莊子集釋》，臺北：萬卷樓圖書股份有限公司，2007。
- 〔南朝宋〕劉義慶，徐震堦校箋：《世說新語校箋》，北京：中華書局，2001。
- 〔北齊〕顏之推著，王利器撰：《顏氏家訓集解》增補本，北京：中華書局，2002。
- 〔唐〕陸德明：《經典釋文》，《通志堂經解》，揚州：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1993。
- 〔宋〕丁度：《集韻》，《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 〔宋〕程俱：《麟臺故事》，《四庫全書珍本別輯》，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5。
- 〔宋〕朱熹：《朱子文集》，臺北：德富文教基金會，2000。
- 〔清〕徐松輯：《宋會要輯稿》，臺北：新文豐出版股份有限公司，1976。
- 劉叔雅：《莊子補正》，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75。

### (二)近人論著：

- 王利器：《曉傳書齋集》，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1998。
- 王曉毅：《郭象評傳》，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6。
- 方勇：《莊子學史》，北京：人民出版社，2008。
- 余敦康：《魏晉玄學史》，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
- 李耀南：〈難莊子序非郭象所作說——兼與王曉毅和黃聖平二位先生商兌〉，

《中國哲學史》2，2005，頁 67-78。

黃聖平：〈所謂莊子郭象序作者辨正〉，《中國哲學史》2，2003，頁 106-113。

涂又光：《楚國哲學史》，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1995。

楊樹達：《詞詮》，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

楊立華：《郭象《莊子注》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0。

韓國良：〈也談莊子序的真偽問題——兼論郭象獨化論在當時缺乏回應的原因〉，《咸陽師範學院學報》22.3，2007，頁 59-64。

## Successive Exploration of the Real and Fake Issue of Guo Xiang's "Zhuang Zi Preface"

**Jiang, Long-xiang**

(Received June 3, 2010 ; Accepted October 25, 2010)

### **Abstract**

Guo Xiang's thirty-three chapter "The Annotations of Zhuang Zi" has a piece of preface in the first chapter, and this preface has been treated as Guo Xiang's work for a long time. Though some scholars such as Wang Li Qi and Wang Xiao Yi hold different opinions, and believed that Guo Xiang is not the author of "Zhuang Zi Preface", their reasons are there was a record of an argument regarding the "real / fake / to keep / abandon" issues of this preface that published on "Song Hui Yao Ji Gao", and they have also verified their opinion from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the key points of the note's thought and key points of the preface. However, these sayings still have not gained general agreement in academia. This article verifies that "Zhuang Zi Preface" is generated from Dai Kui's words through the similarities of the last paragraph of "Zhuang Zi Preface" and quotation from Dai Kui's "Seven Sages in the Bamboo forest" that comment Xiang Xiu's words, and has the conclusion that "Zhuang Zi Preface" is the work in late Jin Dynasty, and is not Guo Xiang's work.

**Keywords:** Guo Xiang, Dai Kui, Xiang Xiu, Zhuang Zi Preface, Seven Sages in the Bamboo forest.

